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27日接到公司董事钟怡泰先生的通知，其本人于2016年5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

公司董事钟怡泰先生，其持有尊威贸易（深圳）有限公司100%股权，尊威贸易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部分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62）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15〕51号）文件精神，实施了本次增持行为。

三、本次增持情况

股东姓名	增持方式	增持日期	增持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增持均价 (元/股)
钟怡泰	竞价交易	2016年5月26日	90,000	0.03%	12.05

四、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

本次增持前，钟怡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26%，通过尊威贸易（深圳）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,746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

8.48%。本次增持后，钟怡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30%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,746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8.48%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15〕51号）等的规定。

2、钟怡泰先生承诺自本次增持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27日